

政府专职消防员报名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 (一寸)
身份证						
民族		籍贯		宗教信仰		
婚姻状况		文化程度		联系电话		
政治面貌		入党/团时间		健康状况		
常住地址					邮政编码	
户籍地址						
户籍性质	本市城镇 ()、本市农村 ()、外省城镇 ()、外省农村 () (勾选)					
教育经历						
起止时间		学校名称/培训机构		专业	获得资格证书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工作经历						
起止时间		单位名称			部门及职位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年 月— 年 月						

家庭成员					
姓名	关系	工作单位	职位	联系电话	紧急联系人(勾选)
部队服役情况	(例：起止时间，部队名称，担任职务)				
受过何种奖励或处罚					
注：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 _____					

本人承诺以上所填情况真实有效，如与事实情况不符，本人将承担所有责任，并同意单位无条件解除劳动关系。

本人签名： _____

填写日期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政府专职消防员政治审查表

姓名_____

说 明

一、本表一律用规定的汉字简化字填字，用黑色中性笔书写，字迹要工整。表内的年、月、日一律用公历、阿拉伯数字填写。栏目内填不下的可加附页。贴本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照片。

二、“主要社会关系”栏及之前各项，由本人如实填写，其中：“户口性质”指本人是农业或非农业户口；“何时、何地、何人介绍加入何种组织、担任何种职务”指本人曾加入过何种社会团体、宗教组织等并在其中所任职务。

三、“居委会(村)鉴定意见”栏，由应聘者居住地的居(村)委会人员填写，并加盖本单位印章。

四、“常住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审查意见”栏，由应聘人员所在地派出所审查并签署意见，加盖派出所印章。未设公安派出所的乡(镇)，由驻乡(镇)民警负责审查，签署意见。

五、“录用单位审查意见”栏，由支队专职办进行审查，并加盖邯郸市专职消防员管理办公室印章。

六、本表为被录用政府专职消防员个人档案存档材料。

姓 名		曾用名		贴 照 片 处	
出生日期		性 别			
本人成份		民 族			
宗教信仰		文化程度		户口 性质	
籍 贯		何时入党（团）		婚姻 状况	
常住户口 所在地			公民身份 证件编号		
家庭地址				应聘 专业	
何时、何地、何人介绍加入何种组织、担任任何职务					
何时、何单位、何原因 受过何种奖惩					
受过何种军事或专业 培训、有何特长					

本人简历及证明人	
家庭主要成员姓名、工作单位，职业、政治面貌	
居(村)委会鉴定意见	责任人签名： 居委会（村）盖章 年 月 日
常住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审查意见	责任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
录用单位 审查意见	审查人员签名：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